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ST抚顺钢股” 临2018-079

##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管理人竞价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成交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0日,抚顺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管理人《关于竞价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成交确认情况的通知》,现就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如下:

2018年9月20日,抚顺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2018年11月22日,抚顺中院裁定批准《抚顺特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拟竞价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用于公司偿债债务、支付有关费用,以及补充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管理人竞价处置部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7号))。截至竞买登记手续办理期间,共有1位意向受让方在管理人处办理了合计1份有效的竞买登记手续,并向公司管理人提交了自行办理的申购单共1份。

2018年12月10日上午9时,公司管理人在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中段8号公司驻地组织

受让方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成交股票数量(股)	成交金额(万元)
东北特钢集团抚顺股份有限公司	5.24	89,000,000	289,200,000

目前,公司正在协助公司管理人根据抚顺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及相关司法文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包括上述8,000万股股票在内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的登记及分配事宜。上述已成交股票尚未办理过户手续,受让方最终接受的股票数量以实际到账的数量为准。

特此公告。

抚顺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海缆项目中中标情况的公告

股票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18-05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电缆”)收到海能招标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东方电缆为“华能江苏大丰300兆瓦海上风电项目35kV海底光电复合电缆及附属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NZB2018-09-1014-01)中标单位,现将具体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中标项目名称:1.项目名称:华能江苏大丰300兆瓦海上风电项目35kV海底光电复合电缆及附属设备项目
- 二、中标单位: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三、中标价格:35kV海底光电复合电缆及附属设备
- 四、中标金额:约34,560万元人民币
- 五、执行周期:公司预计2019年执行完毕本次中标项目。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股票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18-06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经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首次授给但尚未解锁的41人共计26.9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开设了用于回购的专用证券账户(账号:B822261059),并向登记公司申请办理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2,59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500,000	-2,590,000	132,91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62,000	0	44,262,000
合计	179,762,000	-2,590,000	177,172,000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600690 证券简称:青岛海尔 公告编号:临2018-07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期已披露的增持计划情况:根据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简称“海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创智”)计划自本次增持计划的首次增持之日(2018年8月1日)起12个月内,增持总额不低于27,000万元且累计增持总额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2%的股份(以下简称“海创智增持计划”或“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创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63,684,169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增持的股份种类为A股,增持均价为14.92元/股,增持金额约95.60亿元。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收到公司海创智通知,根据增持计划,海创智自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2月10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

63,684,1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在本次权益变动计划实施前,海创智不持有公司股份任何股份。本次股份增持后,海创智持有公司63,684,16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增持的股份种类为A股,增持均价为14.92元/股,增持金额约95.60亿元。海尔集团公司及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2,567,232,3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3.11%。

- 一、其他说明
- 1.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增持主体的增持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 2.海创智已承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披露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本次增持计划及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0日

股票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5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6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主持人为李军风董事长,列席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再次变更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部分承诺内容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常州市政府回购安泰常州产业基地土地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锂电分公司固定资产处置及协议转让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附注:  
陈林生:1967年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科长,北京钢铁冶金材料研究所财务部部长,北京安泰环境材料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河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公司计划财务部科长,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现任安泰常州产业基地项目负责人,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安福福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南瑞非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  
毕林生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陈林生先生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份78,600股,毕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注:  
陈林生:1970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钢铁冶金材料研究所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安泰钢铁材料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现兼任安泰南瑞非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安泰钢铁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安泰(赣州)特种合金有限公司董事,安泰(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启辰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安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机联创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林生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陈林生先生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份78,600股,毕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股票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6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监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6名,实际到6名,会议主持人为王汝建监事会主席。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再次变更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部分承诺内容的议案》
- 赞成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8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政府回购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产业基地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监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常州:安泰(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一、交易概述

根据常州市区域产业布局调整需要,经公司2016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安泰科技(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常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告》)。

公司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泰(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常州一期项目工业用地的议案》,同意安泰常州购置常州高新区R3,375万平方米(约合125亩)的工业用地作为产业区域预留用地(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常州)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常州一期项目工业用地的公告》)。

因公司当前没有符合的合适可承载上述土地的开发,经与常州地方政府协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州高新”)同意支付安泰常州9,440,765.81元回购上述土地使用权。同时,常州地方政府承诺,未来安泰常州“高标准建设项目常州高新区,享有土地优先、政府资源优先”支持。

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交易事项,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经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通讯地址为常州市山阴路58号

江苏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通讯地址为常州市山阴路5号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本公司及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的土地概况:位于常州市高新区总占地面积为93.375万平方米(约合125亩)的国有工业用地使用权。

2.标的资产类别:无形资产

3.标的资产权属:土地使用权归属于安泰常州公司,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4.标的资产的情况:  
该土地位于常州高新区东港二路以东、玉龙路以西、东港路以南,为国有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50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金额、支付方式与支付期限

常州高新同意回购安泰常州位于常州市滨江区东港二路以东、玉龙路以西、东港路以南的总占地面积为93.375万平方米(约合125亩)的土地使用权,并协议签署生效后,向安泰常州支付土地回购款,即人民币36,848,765.81元。

2.协议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交易期限双方协商确定为36,848,765.81元。

4.交易标的交付状态、交付和过户时间

安泰常州自协议签订生效并各方完成协议约定行为之日起不再享有该宗地使用权主张权利,协议各方不再享有协议权利义务。

五、涉及回购事项的其他安排

本次回购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涉及回购事项的说明

此次常州高新全额支付安泰常州9,348,765.81元回购上述土地,对公司经营发展不会产生实质影响,对公司2018年净利润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9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焊接材料分公司固定资产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焊接分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焊接材料分公司

一、交易概述

为推进公司焊接业务调整,加快处臵困局步伐,整合优势资源,提升公司资产优良率及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焊接分公司固定资产进场交易及协议转让的议案》,同意焊接分公司拟将部分资产优先在公司内部协议转让,其特殊剩余固定资产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评估,协议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原值1,100.44万元,账面价值313.98万元,评估价值320.80万元,增值率2.17%;挂牌交易部分固定资产的原值12,527.46万元,账面价值400.36万元,评估价值410.91万元,增值率2.64%;挂牌底价不低于备案后评估报告的评估价,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对手将根据竞价情况确定。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转让资产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焊接材料分公司

2.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3.设立时间:1993年01月03日

4.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5.负责人:潘川

6.注册号:110108004227899

7.主营业务:特种焊条焊剂、焊螺剂的开发;销售自开发的产品。

8.主要财务数据: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2018年8月31日,焊接分公司总资产为14,090.17万元,净资产为-31,263.60万元;营业收入4,867.22万元,净利润-10,542.51万元。

三、协议转让的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2.安泰天龙焊材科技有限公司

3.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4.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5.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6.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7.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8.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9.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0.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1.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2.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3.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4.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5.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6.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7.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8.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19.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0.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1.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2.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3.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4.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5.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6.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7.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8.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29.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0.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1.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2.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3.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4.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5.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6.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7.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8.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39.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40.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41.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42.安泰科技功能材料分公司

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评估结果公允,准确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标的资产以评估值作为定价基础,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东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股票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7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再次变更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部分承诺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钢研: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36.51%股份)  
山东钢铁:山东钢铁集团中钢稀土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钢研持有其44.76%股份)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之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变更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部分承诺内容的函,其为保护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经过审慎分析,拟再次调整注入安泰科技稀土矿业务资产的部分承诺内容,即调整为“承诺在2019年10月31日前完成山东稀土控股股权注入的决策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上述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内容已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该事项前期披露背景及信息披露情况

2015年7月9日,为支持本公司功能材料及制品业务板块的发展,提高公司上游原材料的自给率,完善上游产业链,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and 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与安泰科技在2015年12月达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将将其拥有的“山东钢铁集团中钢稀土集团(现山东稀土)”的控股权通过合法程序,适当方式,以及公平合理的价格转让给注入本公司。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承诺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的公告》。

2.因山东稀土股权尚未完成清理,稀土分离冶炼工艺尚未完善,尚未完成山东钢铁其他相关股东的沟通及有权机构审批程序等,中国钢研将承诺内容调整为在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山东稀土控股股权注入的决策程序。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变更注入稀土矿业务资产部分承诺内容的公告》。

3.2017年1月2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的通知,正在筹划将其拥有的“山东钢铁集团中钢稀土”的控股权注入本公司,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4.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于2017年11月29日披露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就上述交易事项积极磋商,并取得了一定进展。2017年1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召开起复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5.2017年12月29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式积极推动本次交易事项的各项工作,开展聘请中介机构以及与交易标的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进展公告》。

6.2018年3月31日,公司在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披露了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详见巨潮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

7.2018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稀土资产注入承诺事项进展情况的说明函》,承诺公司于2018年10月底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逾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中详细描述了说明函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